

证券代码：600071

证券简称：凤凰光学

公告编号：2024-026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凤凰新能源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凤凰新能源（惠州）有限公司 9.106% 股权，挂牌底价为评估价 647.87 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方式为公开挂牌，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挂牌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凤凰光学”）拟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评估价格为挂牌底价出售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新能源”）9.106%的股权。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预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显示：凤凰新能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为 7,114.71 万元。公司拟以评估价格 647.87 万元为挂牌底价出售凤凰新能源 9.106% 的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所持凤凰新能源的股权比例将由 49.35%降至 40.24%，标的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范围，标的公司实际控制权转移至凤凰新能源最大持股方上饶神锂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本次交易的审批程序及履行情况。

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交易对象尚未确定，不涉及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金额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凤凰新能源部分股权的议案》。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公司名称：凤凰新能源（惠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3572413783T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惠阳区秋长街道办白石村塘井组志荣工业园 D 栋

法定代表人：王俊

注册资金：7,800.76 万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4 月 19 日

经营业务范围：设计、研发、制造、销售：锂离子电芯、锂离子电池、充电器、储能电池、动力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手机及其配件、电子产品、通讯产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3,850	49.35%
上饶神锂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50	40.38%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800.76	10.27%
合计	7,800.76	100%

（其他股东放弃本次交易的优先受让权）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1、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0,956.93	18,556.60
负债总额	15,368.88	12,890.53
净资产	5,588.05	5,666.06
营业收入	30,942.96	18,322.18
净利润	-1,866.40	78.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71.3	75.71
是否经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无
审计报告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

三、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公司聘请了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根据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资评报字[2024]268号),本次交易标的评估情况具体如下:

1、评估对象:凤凰新能源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评估范围:凤凰新能源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相应负债。

3、评估基准日:2024年3月31日

4、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5、评估结论: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凤凰新能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为7,114.71万元,增值额为1,588.73万元,较账面净资产增值率为28.75%。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以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价,定价依据与首次挂牌价格公允合理。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拟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交易对手尚不明确，尚未签署交易合同，无履约安排，最终成交价格、支付方式等合同主要内容目前无法确定。

五、出售资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公司优化业务结构，聚焦主业发展，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内生动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和土地租赁等情况。

3、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所持凤凰新能源股权比例由 49.35%降至 40.24%，凤凰新能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范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凤凰新能源提供 2450 万元担保，凤凰新能源以设备资产和应收账款提供了反担保，总体担保风险可控。

4、本次交易拟通过公开市场挂牌出让，最终转让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7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1. 审计报告
2. 评估报告